

临沧市财政局文件

临财农发〔2021〕21号

临沧市财政局 临沧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

各县（区）财政局、农业农村局：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云财农〔2021〕47号），现将2021年省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下达你们，主要用于规模较大自然村卫生公厕和农村卫生户厕改造建设。请列入2021年“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功能科目，“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支出经济科目，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补助对象

财政资金主要补助常住农户100户以上自然村的卫生公厕

和农村卫生户厕改建，公厕补助资金要优先安排城镇周边和“九湖”流域内自然村卫生公厕改建。行政村村委会所在地的自然村公厕，前期已实施过并达到卫生厕所标准的自然村公厕及户厕不得列为补助对象。

二、资金补助方式

按照“先建后补”方式进行补助，省级财政将补助资金先行下达至各县（区），县级农村“厕所革命”主管部门按照农村厕所改造建设标准验收完成后，方能拨付补助资金。

三、强化资金监管

各县（区）财政部门要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严格按照相关规定，专款专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规范、公开透明。本年度农村厕所改造建设具体任务及绩效目标另文下达。

附件：2021 年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表



附件

2021 年农村厕所改造建设专项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区	本次下达		
		金额	常住户数 100 户以上自然村无害化卫生公厕	农村卫生户厕
合计		3115	1610	1505
1	临翔区	110	110	
2	凤庆县	470	470	
3	云县	613	240	373
4	永德县	648	350	298
5	镇康县	656	160	496
6	双江县	182	30	152
7	耿马县	210	210	
8	沧源县	226	40	186

